

蓝珍珠

The book cover features a light green background with several large, lustrous pearls. Two large blue pearls are positioned near the top center, while several smaller white pearls are arranged in a curved path along the top and right edges. On the left side, there is a partial view of a piece of jewelry, possibly a bracelet or necklace, with a dark, textured band and small white stones. The overall composition is elegant and focuses on the beauty of pearls.

台湾 曹又方

I247.5
1340

蓝珍珠

台湾 曹又方

063313



女子学院 0052365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1992年·北京

(京)新登字 191 号

书名 蓝珍珠
作者 台湾 曹又方
出版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发行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经销 新华书店首都发行所
印刷 北京新华印刷厂
规格 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7.625 印张 158 千字
版次 1992 年 3 月第 1 版
版次 1992 年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0 册
书号 ISBN 7—5057—0179—7/I·105
定价 4.20 元

卷首语

蓝珍珠？

几个亲近的人，在知悉“蓝珍珠”是我最新的长篇小说的书名之后，语气里都会发出轻轻的一个问号，好像在问：什么是蓝珍珠？

蓝珍珠是什么，让我留待稍后再试做解释。

先让我从撰写这个故事的动机和意旨说起吧。

这是一本爱情小说。我可以丝毫不以它为耻。记得马尔克斯在获得诺贝尔奖的时候，便高声为爱情小说辩护，认为人们全无轻视的理由。

人的一生，不过是寻找爱和学习爱的过程。

无论是男女之情、夫妻之情、忧国之情、艺术之情乃至于亲情友情……世间的芸芸众生都在依照个人心灵的成熟度和一己性格上的特质，以及外在的机缘，对爱做出极为个人的诠释和表现。

如果你愿意认真去思考和观察的话，不难发现其中的奥妙：我们只能经由爱去完成一件事物，一段感情——如果仍然有恨，我们永远也离不开。一分牵缠会继续下去。甚且，在自己的一生里，我们仍然会为自己制造出相同的情况

境遇，再度学习。

是的，有人把恨解释为受创的爱的变体。也许，这种说法不无真实性；但是，我却要说，如果我们爱能愈高，又心无所惧的话，我们便不会自私、占有、强制、嫉妒、怀疑、虐人、自虐、杀人或自杀……

爱情的世界绝非止于求偶相间，男男女女小小的私情。人世间任何一种关系，都可以说是一种爱的牵连。何况爱情的境界，端看人的实践能力，可以具有天壤之别。在那琼绝的高处，心洁情挚，完全可以以他人的幸福为幸福。

情用出去，便不要考虑收回来。爱情的定义不是在于别人有没有给你，而是在于你自己有没有爱情。

在这严酷的人世间，对于爱情的怀疑论者，一直抱持着无比的同情与谅解。固然，许多时候，爱情亦会由于当事人的用心和修为，沦于性欲、权势和金钱的牺牲品；但是，那也正像这些内容，可以腐化扭曲一个人的灵魂和人格一样。我只能说，一个人是什么，他的爱情便表现成什么，无所潜藏遁迹。因此，我一直相信爱情的终极，不过是修身问题。

《蓝珍珠》里的人物和事件，在写作的时刻，带给我无比的至情和愉悦。我爱书中角色的软弱，也爱他们的坚强；我同情他们的痛苦，也赞赏他们的高贵；我理解他们的彷徨，也明悉他们的抉择……

关于这个故事的索引，我不想再多加言说。还是让小说的人物来带领有缘有情的读者吧！因为，光看这篇短短的引言，倒像是个说教机一样令人厌烦。

但是，可以保证，绝非如此。

最后，再让我回过头来解释何谓“蓝珍珠”吧。

有一句话：“自性是佛”，大概人人都听说过。

其实，人的一生，所谓寻找和学习爱的过程，也不妨解释为一趟心灵之旅、一段自我净化的过程。

一个愿意从事默观的人，将会发现，所谓的“神性”，亦不过蕴含于“自性”。而所谓的快乐和安定，亦是不假外求，而属于内求的事物。

内在的定境建立了，自性亦即神性。

不一定在教堂，也不一定在庙宇，俗世之乐完全可以和解脱之道携手并行。

据说：修行到家的人，可以看见一种神圣的光。

这光，仿若一千个太阳般的灿烂，但毫不炙热，只会令人清凉。

在那光辉的中心，便存在着一个细小、美丽而迷人的光，那便是“蓝珍珠”。

每个人一生至少应当看到“蓝珍珠”一次。

经典里描写“蓝珍珠”，是住在每个人之内的意识的神圣之光。它是自性——我们最深的实相——的实际形式，是住在我们之内的“神”的形式。

“蓝珍珠”大小如一粒芝麻。纵然它是如此之小，却又是无比之大。这比最微妙的还要微妙的“蓝珍珠”，却涵括着整体的“有情”与“无情”世界。这里有千万个小宇宙，形成了整个的大宇宙。

在一个人彻头彻尾地净化以后——这亦即灵修之旅的目标——你将能看见“蓝珍珠”。

它呈现于眼前，是一团闪烁的意识，美到极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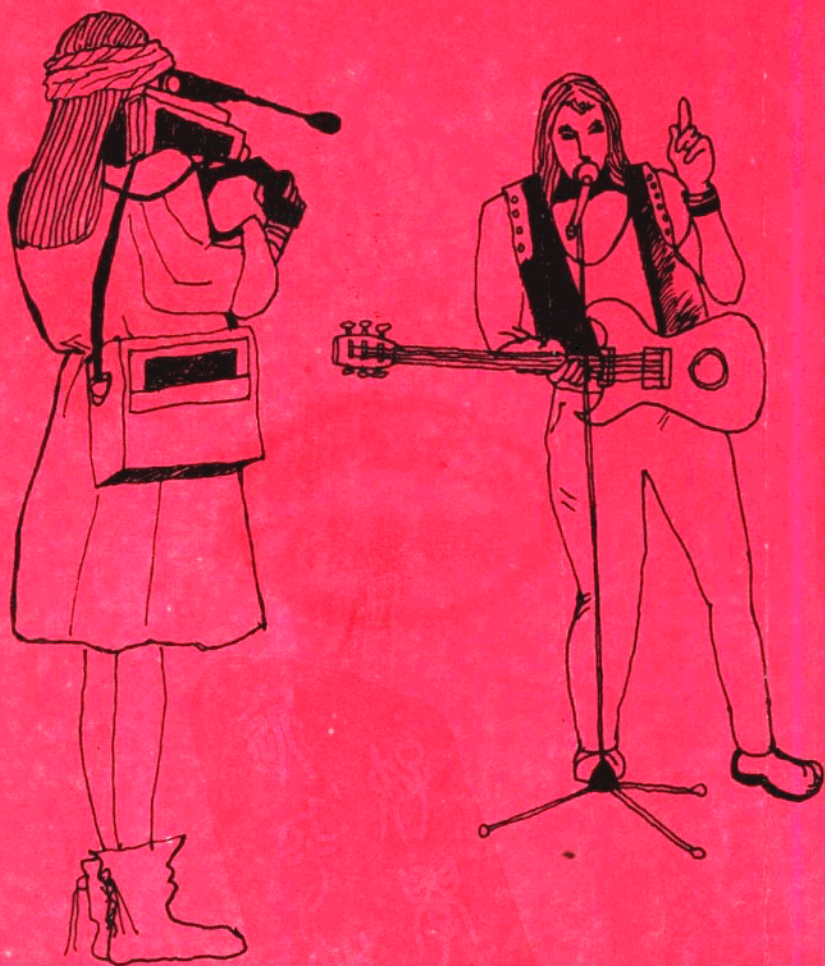
然而，看见“蓝珍珠”并非旅程的终点。当你修行再修

行，有一天“蓝珍珠”将会迸散，将它的光充满宇宙；而看见它的人，将会体验自己无所不在。这是修行的最高点，最终极的实现。

在这个当儿，一切的不纯净和覆盖，尽会去除。一个人于焉得以在“自性”中完全休息。你将感应到宇宙无上幸福的快乐之光，与己无别。你已置身于明悟之中。这即是解脱之境，完美之境。

于是，不管你是否身处凡尘，独处抑或群居，在所有的行为与作息里，均将体验“自性”的平静和喜悦。万事万物皆具神性，你已臻于《大自在王经》所描绘的“三昧至乐”了。

责任编辑 杜 强
装帧设计 娟 娟



1

伞又丢了。

一季冬雨，总要掉许多把伞。

妈咪埋怨她是个失魂的人，并说：“我只剩下这一把好伞了。”

她生气地抛下伞，吼回一句：“不稀罕。伞，本来就是用来丢的。”

“又发被窝疯了。”

早上的情绪，妈咪笼总解颐为“被窝疯”。无论是哥哥的，爸爸的，还有外婆的，甚至于她自己的亦然。

湿湿潮潮，即使未淋雨。橱里的衣裳，总感到依稀的霉味。才烘干的发，也感到不够滑润松散。到处都生苔，连心情也是闷郁的。

有一天夜里做梦，床铺上，沿着她的躯体生满了金菇银耳。奇谲幻丽。肉耸耸地，阴幽幽地，仿佛海生植物蕊蓓一般地摇曳骚动。

她说给祖母听。祖母评道：“真麻痒人。小湾，你真是个小怪物，尽做怪梦。”

才一出门，就觉得衣裳穿单薄了。走出巷衢，雨点也转为稠密，但是却执拗着不肯回家取伞和加外套。

演讲会是七点钟，谈的是欧洲留学实务，她并不那么热

衷。洛珊却坚持要去，因为已经把西班牙文念得朗朗上口。留不留学对于她来说，并不像哥哥一般重要。没有人逼她，她也不想逼自己。

夏天里毕的业。毕业倒未失业，很快便在杂志社应征到一份记者的工作。只不过，四年大学的结束，却意味着学生身份和历程的结束。丧失掉某种天真无忧，甚且可以说是昏噩度日的理由。

骄傲的玛丽。促狭的男生曾经如此给她取绰号。然而，从来不曾有一个追逐者打动过她的心。

小说和电影里的爱情，直若九霄云外的狂飙，吹过人世，种种激情、迷恋、狂欢、哀恸的情愫，可以席卷意志、颠覆生命。在灵魂的深处，她也渴望这种未曾经历却应当经历的疯狂爱情，但是未来却是一扇关得严严的门，黑洞洞的，只有寂寞。

洛珊说她有问题。她也质问自己是否有问题。

结论是能够融化她这一座冰山的人尚未出现。据洛珊的说法：爱情是两个对象之间能量的交换与互动，一种刺激和被刺激的作用。

雨势转为滂沱。园林大道上的香樟树，一丛丛细致浓密的枝叶，似乎微含着怨楚跳起水舞。那一长溜近在咫尺的彼岸耸立的椰木，仿佛仍然不解风情。

TAXI 在文化广场停下来。车门甫开，雨线便凶猛地扫过来。路边的水流涌急，几无落足之地。眼见廊沿距离只有数步之遥，但却得淋个透湿方可企及。然而，似乎别无选择。淋雨的乘客在抢车，司机的目光则在催迫她下车。

一顶压低的伞，及时地挨着车身垂落下来。就像落水人

抓住浮木一般，本能地她就委身了。

方要言谢，却为眼前的男子震惊了。

就在和今天相仿的情景之下，她曾经与这个人照过一面。

那也许是在一年之前吧？不知有多少场雨又落过了，奇异地，却未曾洗去他所留给她的深刻印象。

就在这个电光石火的瞬间，他们的目光恰与第一次一样，再度交会缠结。虽然没有交谈一句话，却又恍若表达了许多言语所无法述说的情愫。她的心突跳着，而脸颊亦变得滚烫。

十分没有来由地，她油然泛升一抹妒意。他的身边立着一个美丽的女郎，就像第一次一样。

洛珊已在前排为她预留一席坐位，实在无法忽视对方的召唤与邀请，否则她宁可坐到最后一排去综览全局。

她心思不宁地坐在那儿。演说人谈到西班牙人漫长的“午休”，一屋子人都笑了。洛珊用胳膊肘子顶她，她却立时又木然地继续走神。

她的心遗失漫游在拉拉山缥缈浮白、乍浓乍淡、忽聚忽散的云雾之中。

那是她最后一次允诺洛珊所参加的校际旅游活动。

虽然并不确知自己在等待一些什么，却已经历过无数次的无聊和失望。她的心灵，永远在那儿寻找一段无法形容、却能契合心意的音乐，来迎合她那迷惘、却又无法描绘出来的心境。

尽管不知道究竟自己在寻找什么，但是至少可以明了什么是自己所不需要的。

那天早晨，就是为着躲避一个男孩的纠缠，她临时称病取消走访神木群的登山行，朝着与人群相反的方向，独自沿着木屋背后一条弯弯曲曲的山径漫步。

冬春之交，雪白的李花、水红的山樱、粉红的水蜜桃花，疏疏落落地在枝头初绽。像她这般年龄的女孩，如果一定要说自己并不期盼爱神，定属矫情。只是必须按照一己精神状态的成熟度，自尊心所拥有的特殊趣味，来邂逅情人罢了。

阳光忽隐忽现，V字形的重重山痕，被山谷中沉浮不定的云海，一次次地攻侵，终至于全然淡无，一片蒙白。天地之间顿时变得幽戚昏暗。她感到的已不仅仅是孤寂，甚且有些恐惧了。

风云急速变色，风吹草动里，有一股湿浓的雨气袭来。仍然没有美丽浪漫的事件发生。只见可以预测立时来到的一场山雨，驱撵着她往木舍的来时路急行。

硕大的雨点疏而重地落下来，迫使她的快走变成跑步。眼看雨廊不过一箭之隔，倾盆大雨却刷刷倾落。只感到一个人撑开伞奔过来，雨线却遮断视线，看不清来人。雨点暴虐地在绷紧的伞篷上笃笃地敲打，一双鞋里已灌满了雨水。

扶住原木的栏沿，刹住疾跑的身躯。才要道谢，却为一对压着浓秀的眉的黑沉狡狴的眼睛震慑了！她为着自己的狼狈，尴尬地燥红了脸颊，讷讷地说不出一句话。回到房里，心仍在兀自剧跳，而且一颈根一背脊的虚汗。

那幕情景，在记忆中倒片重映过无数无数次，已经满是闪眼条纹的旧影片了。

他闲闲地交叉着一双修长的腿斜倚廊前，也许正在和他的美丽女伴谈情，也许等待赏雨……然而，他为什么撑开

伞跑过来迎接她？也许不过是表现骑士风度的一种自爱方式罢了！

他究竟是何方神圣？一个男子，好看到令人不能自在的地步，莫非是一个处处留情的浪子？出于本能，她直觉到他是一个危险的男人；然而，她却被他吸引。

她的记忆，再度平滑地坠入常常沉浸的黝暗而秘密的空间。感觉里，去冬那一场山雨一直绵延到此刻，连记忆都彻彻底底淋得透湿。

几乎可以肯定他的目光，一直在她的背脊上搔抚。

窗外，雨，愈下愈缓，愈下愈柔了。玻璃窗上画着一道道细珠线，纵横交织地洒落，像一匹雅气的日本花布。

她强自按捺着自己猛烈的回头欲望。直到演说完毕，后座有人发问，才不着痕迹地朝右后方扫视一眼。他果然就坐在她感应到的位置，眼神像一个机警的捕手，将她逮个正着。

俄顷之间，她的全身又流窜起电流。原来感到单薄的羊毛衣，全都探出细细的刺芒，灼炙着她的肌肤。

演讲会终于结束了。

百般的决心与煎熬，才使得她足以克制再度回首。并且，故意绊住洛珊，落在听众的最后，步出会场。

雨，已歇止。像一个休止符，或者一个句点。

她往马路的两头张望，世界突然变得空空荡荡。再度的交会与失落，令她怅惘。心，莫名地柔柔痛起来。她想，她也许开始爱着一个人了。

无意识地 and 洛珊沿着红砖道信步走去。圣家堂的方向，也是她回家的方向。

冷不防一块松动的砖板溅起一滩泥水，溅在她的脚背腿腹，她恨恨地弓下身去揩拭。

一对男女从她身边擦身而过。

没有抬头，她立即辨认出那一双穿着鸽灰色灯心绒西裤的修长的腿。

惶惶然地，她的一颗心又为之突跳起来。当她缓缓地恢复起直立的身姿，他正巧回过头来，深深地注视着她。回力球一般，她的双眸也以同样的力道，无畏地逼视回去了。

洛珊好奇地质询道：“怎么，这人你认识？”

“见过他一次，就在去年冬天，咱们去拉拉山的时候。”说完这句话，她就不再言语。

洛珊明晓她的个性，也就不再追问。

怀着此生最为令她激动的属于个人的秘密，连至友也不能分享的秘密，在唇角扬起一尾隐密的笑意：心窝里又柔又甜，因为，她知道他是故意兜回来寻她的。

2

从上次见面之后，那一场雨仍然持续着。

雨丝细珠一般串连在办公室巨大的玻璃窗上，为毗邻的深灰色大理石高楼，镂绘着精细的花纹。

她没有像杂志社里所有的人那样，埋怨这连绵不息的冬雨季节。因为一个人，生命才开始存在。因着一个人，雨

也可以变得诗意斐然。

没有任何事情可以瞒过祖母的眼睛。也没有任何秘密可以不为洛珊洞悉。然而，她们都是她最亲密、也最爱她的人。但是，她却矢口否认。

其实，祖母已然直指她在恋爱。而，洛珊，甚至一语道破，定然是圣家堂前面遇见的那个男子。

也不全然尽是想拥有爱情的私密性——虽然，爱情应该是最高机密，绝非某种公开演出。她感到羞赧的是：自己怎么可以对一个自身全然一无所知的男性发生爱恋。

一见钟情。不要说对于某些理智的人，即使是一般常人，也会不以为然，甚且发出嗤笑。

离上次见面，已经整整十三天又十六小时十七分五十八秒了。同一场雨，仍然未停。她的情绪依然也是同一时日的延伸。一个见过两回，目光四度交会的人，可以突然在自己的生命中变得无比重要，甚至重要到心魂有异，被人窥测出来。荒诞的是别人不曾要她缴械，她却轻易地便投降。

也不知为着如何一种牵缠，甚至可以称为是一种信念，她如此笃定地知道彼此一定能够再见。

下雨，持续地下雨，便是一种征兆。

早晨，总编交待下来，林春良车祸，采访组得暂时分摊他的工作。派给她的是下午四点钟去采访一位校园歌曲的作曲和填词人。

林春良整理出来的资料，除掉列出接受采访的人、作曲填词的作品之外，尚有一段影印的小传：

季沛然，男，二十三岁。四月二十八日生，金牛座。血型A。东海大学建筑系毕业。最爱：古典与现代音乐。嗜好

一切大冒险家喜欢和当为之事——旅行，登山，驾驶车、船、飞机、摩托车，以及有个性的美女……

这份档案虽然已曾过目，却未曾留下足资记忆的印象。记者生涯接近半年，她已不会惧生，而且，也有这份自信，总会临机应变，并找到值得挖掘的话题。

洛珊笑她：艺不高胆却大。并说，她惯使美女牌，别人看她那张脸，都让她七分。

对于下午的访问，全然不能集中心思。

唯有把“有个性的美女”当作嗜好，狂妄得令人反感。这年代的人都懂得包装及广告自己。一个与自己同岁，甚至相同星座，却小一天的人，竟然会显得如此自信，自信到有些让人嫌恶的自大了。

她比约定的时间迟到十分钟。

没有来过这家咖啡室。步上二楼，一转一折，豁然是一片宁静幽雅的天地。一扇白棧的格子木窗，面对的是一排被雨水洗刷得翠绿欲滴的槭树。之所以喜欢中山北路，最大的因由便是为着槭树。

扫视厅室一周，客人并不多。三四桌喝下午茶的客人里，并没有一个与访晤对象吻合的人。倒是厅里的装潢和家具颇富欧风，不禁格外珍惜这份乏人欣赏的静好。

于傍窗的一极落座，摆好纸笔与录音机，她的双眸便定定地落在雨中微微颤动摇曳的路树之上了。

仆欧端来一杯曼特宁咖啡，她这才回转神来。

微一举首，窗的另一极，赫然坐的正是那个令她魂萦梦系的人。他的一双眉宇深邃的黑眼睛，正端端地凝视着她，已不知有多少时刻了。

执在手中的银制咖啡匙子，咚的一声落在嵌镶着秀致银边的瓷碟上。

为着自己的失措，她的心慌慌，脸红红，头颈仿佛不胜负荷花体的花梗一般垂下去。

咖啡冷却忘记喝，甚至连下午来采访的使命也抛诸脑后了。与其说她在等待某种惊天动地的事态发生，还不如说她全然无法处理眼前的景况。

仆欧摇举着系有小铃的牌示，在座位间巡走，寻找接电话的客人。

季沛然。她紧盯住牌示上的姓名，仿佛上面生有磁石。然后，她看见坐在对面的那个致命的人起身离席。

哦，我的天，怎么会完全没有任何联想呢？她觉得自己不可原谅地愚拙。

等待对方重新落座，她终于鼓足勇气趋向前去。

“我一直在等你走到我面前来。”

她没有仔细聆听对方的话语，却惶急地做出解释：

“我……我不知道你就是季沛然。你知道，社里本来是派林春良采访你的，临时，在今天早上才改成我来……”

他高高的身躯立在沙发侧边，伸着手臂让坐，一边又征询：“坐这儿，还是你那边？”

“自然应当坐你这边，对不起，是我……”

“我去帮你把东西拿过来。”说着对方便朝她早先的台子走过去，她也忙不迭地跟进。

拾捡着台面的物事，他说：“咖啡冷了，再叫一杯热的好了。”

重新就坐，他礼貌地抢坐面墙的位置，而把先前的座位